

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学生社会工作量化表

组别	序号	项 目	注1	分值	注2	大一	大二	大三	初分	分值调整	终分	
第I部分: 学生校内社会工作	1	校会主席	终分取三学年中最高分(每学年内可累加)	10.0	每学年由院团委组织, 对工作不得力者经民主评定后予以院内通报批评; 对工作业绩突出者经民主评定后予以院内通报表扬							
	2	校会副主席		8.0								
	3	校会部门主管级别		6.0								
	4	院团委副书记		8.0								
	5	院会主席级别		7.0								
	6	院会副主席级别		6.5								
	7	院会部长级别		6.0								
	8	院会副部长级别		5.0								
	9	党支部书记		6.0								
	10	党支部副书记		5.0								
	11	党支部委员		5.0								
	12	党小组长		4.0								
	13	团总支书记/级长		6.0								
	14	团总支副书记/委员		5.0								
	15	团支书/班长		4.0								
	16	班指导		4.0								
	17	学习督导员		4.0								
	18	校/院会干事、班委		1.0		同年内可累加						
第II部分: 学生校外社会工作	19	社会公益或实践见报	提供证明	4~10	按见报层次由院团委给分							
	20	其他社会正影响见报		4~10								
	21	志愿者服务		1~4								
第III部分: 学生个人荣誉称号	22	省三好学生	非相同理由获奖可累加(提供证明)	7.0								
	23	省优秀学生干部		7.0								
	24	校三好标兵		7.0								
	25	校三好学生		5.0								
	26	校优秀学生干部		5.0								
	27	校优秀团干部		5.0								
	28	校优秀团员		5.0								
	29	院优秀学生干部		3.0								
	30	院三好		3.0								
	31	院优秀团员		3.0								
	32	省级及以上体育竞技		5~10								
	33	校级体育竞技		1~5								
34	其他非常设荣誉称号	1~10										
第IV部分: 学生集体荣誉称号	35	全国先进班集体	同上	4.0/人	突出贡献的个人可通过院内通报表扬予以加分							
	36	省先进班集体		3.0/人								
	37	校先进班集体		2.0/人								
	38	院先进班集体		1.0/人								
	39	五四红旗团支部		4.0/人								
	40	国旗团支部		3.0/人								
	41	特级团支部		2.0/人								
	42	甲级团支部		1.5/人								
	43	校文明宿舍		2.0/人								
	44	院文明宿舍		1.5/人								
45	其它非常设荣誉称号	1~10										
第V部分: 其他奖惩	43	计算机二级和三级	提供证明	1.0	可累计, 证书及标准由学办认定							
	44	英语出国考试达相应标准		1.0								
	45	其他等级证书		1.0								
	46	出操满勤		1.0/学期								
	47	院内通报表扬	学院、学校文件	3.0/次								
	48	院内通报批评		-3.0/次								
	49	警告处分		/								
	50	严重警告处分		/								
51	记过处分	/										
52	留校察看	/										
	班长签字	上	每任按顺序签字									
		下										
	团支书签字	上										
		下										
	辅导员签字											
	合 计											

注: 本表统计结果将作为奖学金和免研的参考分; 如有涂改视为无效。本表解释权属于东南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